

录取标准

年龄

所有学生均须符合其申请年级的合适年龄。若学生年龄大于或小于所申请年级的平均年龄 18 个月，则不能录取。

学业要求

学生必须表明在两年的时间段内学习成绩稳定。作为一般准则，英语为第二语言的学生英语应该达到平均 75 分的成绩。其他学科的平均成绩应为 70 分。

重要的是，家长和学生需要明白，高中阶段的所有学科均需很高的英语水平，包括数学和科学学科。

英语要求

所有学生均须在 Westbourne Grammar School 的中学预备课程中或墨尔本市的某个语言中心参加至少 20 周的强化英语课程。如要进入 11 年级，学生必须在听说读写各个方面都达到中级水平。如要进入 10 年级，学生的听说读写必须达到近中级水平。

英语未达到这一水平的学生需要在开始学习主流课之前参加更多的强化英语课程。

这将通过语言中心的持续进展报告以及入学和推广部主任的面试加以评估。

建议参加过 IELTS 或 AEAS 考试的学生提供考试成绩，这将有助于入学和推广部主任评估其英语水平，并可能减少强化英语学习的时间。

学分抵免

Westbourne 文法学校不提供学分抵免，并自行决定所有学生的入学要求。在入读 Westbourne 文法学校的 11 年级前已修读过相当于全部或部分 11 年级课程的学生可以向维州课程和评估管理局 (VCAA) 申请维州教育证书 (VCE) 第 1 单元的学分抵免。Westbourne 文法学校可以协助学生进行申请。